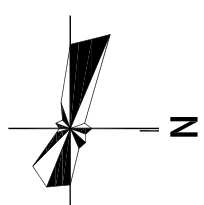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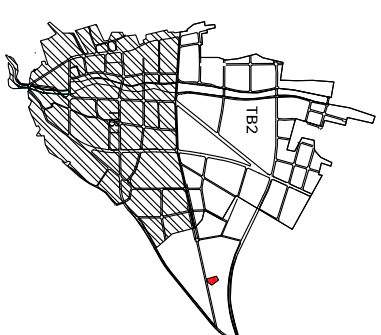


位置图



地块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代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绿地率 (%)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混合用地比例	备注
TB2-03-25	0901	商业用地	6541.87	≤0.8	≥20	≤40	20	—	

地块配套设施表

地块编号	备注
TB2-03-25	按照其功能和主题配建配建电力设施和公共厕所。

停车设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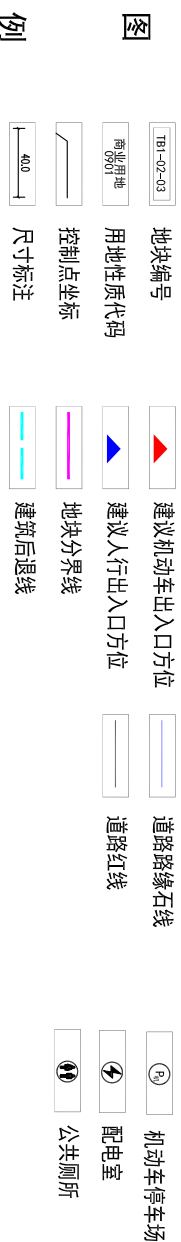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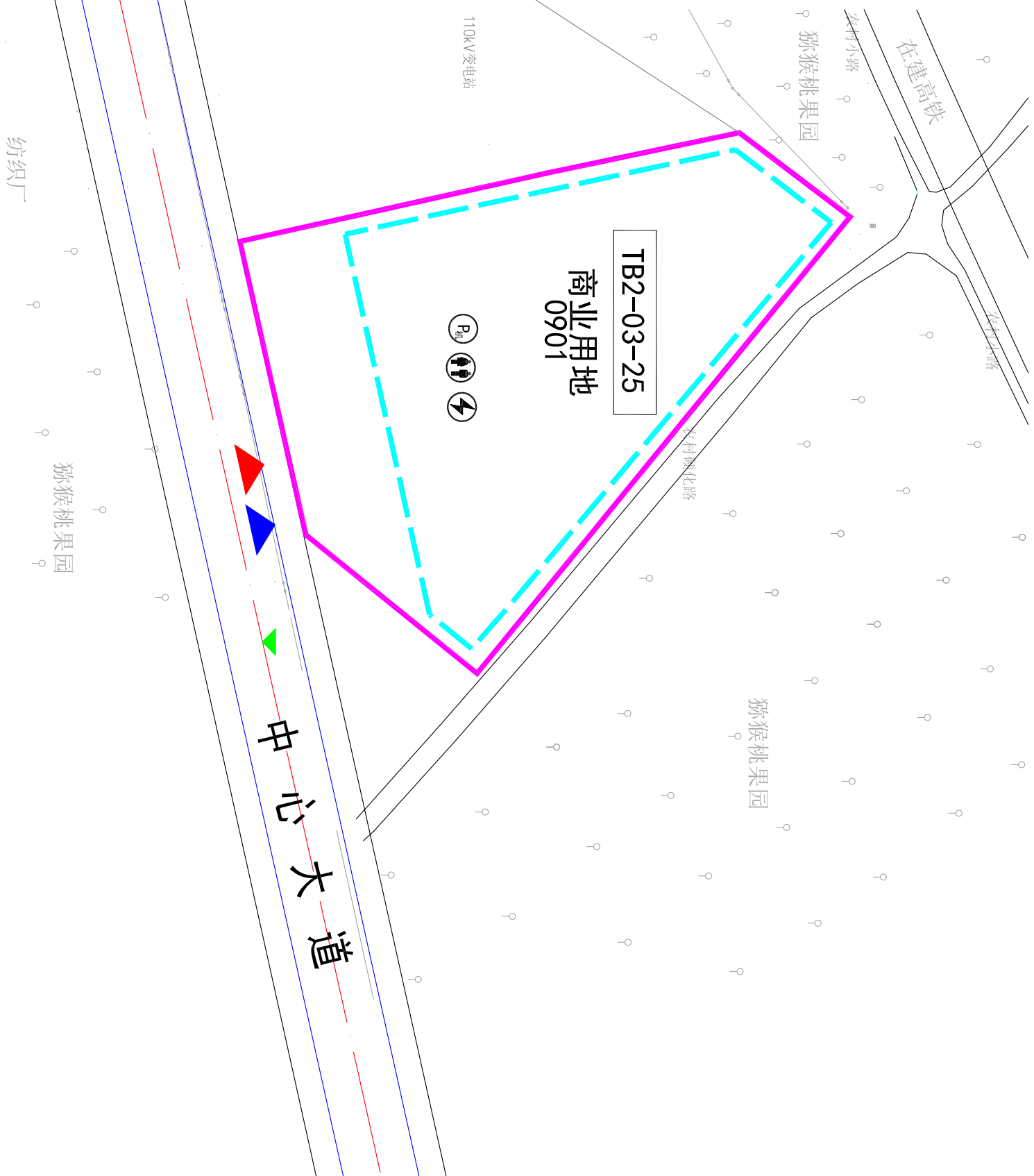
停车位	规划建设要求
机动车停车位	1. 加油站地块应设置符合《城市停车规划规范》(GB/T51149-2016)、《陕西省城市停车规划管理技术规范》(2018)、《汽车加油站(加气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12)、《宝鸡市城市详细规划编制核心指标说明》相关要求,同时密度不低于规划停车位总数的10%的比例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
非机动车停车位	1. 非机动车停车位设置应符合《陕西省城市详细规划管理技术规范》(2018)、《宝鸡市城市详细规划编制核心指标说明》相关要求,同时配建电动自行车停车位数量应不少于非机动车停车位总数的50%。

城市设计管控要求表

管控要素	管控要求
空间形态	鼓励地块沿城市道路界面建筑高度可相对保持完整城市形象,应考虑宜人高度,高度层次的适宜,增强建筑友好特点,避免出现显眼的“高低配”和“一刀平齐”现象。商业设施用地建筑高度宜有变化,面向城市界面具有连续性。
建筑色彩	地块内整体主色调以淡雅为主,建筑色彩宜采用低彩度的亮灰色系和中低彩度的暖灰色系,有机融合自然山水色,强化建筑风貌特色,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彰显度假区域现代风貌。
建筑间距	中心大道退距50米,乡村小路退距5米,其他边界退距9米,同时满足《陕西省城市详细规划管理技术规范》(2018)、《汽车加油站(加气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12)、《宝鸡市城市详细规划编制核心指标说明》相关要求。
交通管控	地块机动车出入口控制,在方便机动车出入口的同时,避免对周边道路交通造成影响,地块机动车出入口方向和数量以及禁止机动车出入口设置的路段详见规划控制图则,地块宜设2个出入口,出入口距离主干路交叉口不应小于70米,距离其他道路交叉口不应小于30米。
建筑间距	建筑之间的间距不应小于《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汽车加油站(加气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12)中的规定。

其他管控相关要求

地块安全危险性评估要求
必须按照法定开展地质危险性评估,严格执行地质灾害防治工程“三同时制度”,在确保安全使用的前提下,方可按照图则相关要求推进项目建设。



例